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5年9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其中公司董事娄爱东女士因工作原因授权委托董事李兆华女士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同意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并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二、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将全文“股东大会”调整为“股东会”，调整股东会提案权的相关规定等表述，并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

《股东会议事规则》。

三、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修订《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总裁向董事会报告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修订《董事会提案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关于修订《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关于修订《股权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关于制定《董事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七、关于制定《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十八、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九、关于制定《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十、关于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三十项议案，是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章程》等 30 项治理制度进行修订与制定。其中，第一、二、三、四、十三、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九及三十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项至第三十项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三十一、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